

常州神力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常州神力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月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承诺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并授权公司总经理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有关文件。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具体详见公司于2018年1月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6）。

一、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2018年4月4日，公司与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中银证券锦鲤-收益宝 B148 号产品认购协议》，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2,000万元购买了“中银证券锦鲤-收益宝 B148 号”，该产品类型为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预期年化收益率为4.85%，投资期限为2018年4月9日至2018年6月20日。详见公司于2018年4月9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购买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8）。

公司于2018年6月21日赎回上述已到期理财产品，收回本金人民币2,000万元，取得收益人民币192,902.94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重大差异。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人民币 0 万元。

特此公告。

常州神力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6 月 22 日